

大公報社評

井水集

暴力惡行亂香江 深層背景須關注

繼中央政府對特區發生擅闖軍營事件表示「嚴重關注」後，解放軍駐港部隊新聞發言人昨日在回答新華社記者查詢時重申：駐軍不容挑釁、軍營不容擅闖，日後對此類行為將依法採取堅決果斷措施，由此引起的一切後果由擅闖者本人負責。

駐港部隊新聞發言人還指出，擅闖軍營事件相關人員已被香港警方拘捕，由警方按照法律程序處理。有關行為已嚴重違反香港《基本法》、《駐軍法》及香港特區的「公安條例」，是對駐軍的公然挑釁，必須依法懲處。

在這裡，駐港部隊的立場和態度是清楚明確的，按照「公安條例」第三十九條，駐軍對闖入者或企圖闖入者有權逮捕，逮捕後應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交由警方處理；過去軍營也曾發生過有人企圖盜竊財物以內內地「偷渡客」誤入等事件，駐軍將疑人拘捕後都迅速交由警方處理。駐軍不容挑釁，軍營不容擅闖，但按照《基本法》第十四條，駐軍在港必須遵守當地法律，不在港自行執法。

然而，駐港部隊尊重特區法律、尊

重香港市民，不能夠、也不應該只是一個單向的規定或要求，同樣，香港市民也需要尊重法律、尊重駐軍，眼前「香港人優先」一夥擅闖軍營，就是既不尊重駐軍、也不尊重法律，因而是一種完全違反港人社會法治觀念和各方面都不可以接受的行為，連日對擅闖事件作出批評的並不限於建制派人士，廣大市民也認為挑釁駐軍不符合港人整體利益，也不符合社會慣常的思維和做法。

事實是，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香港人優先」少數激進分子膽敢擅闖軍營，並不是「吃了豹子膽」，也不是什麼一時衝動的偶發行為，而是有着深層和複雜的社會背景與政治原因，包括來自外國和台灣的反共勢力對港事務的插手和干預。

回歸以來，反對派阻撓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的言行不斷「出位」和升級，立法會內逢會必鬧，就差尚未上演「全武行」；特首和主要官員到立會及出席公開活動、落區訪民都被圍堵、狙擊；純粹表達意見、叫叫口號的和平集會遊行早已絕跡，每有遊行，例必衝「鐵馬」、罵警員、阻馬路，不發生「股體衝突

」罷休；更有甚者，個別反對派議員如「長毛」、黃毓民、陳偉業等，在立法會上公然為這些違法亂港行為撐腰打氣，叫罵「下回不捉雞蛋挾汽油彈」；亂港傳媒「蘋果日報」更已成為一切違法暴力行為的「總後台」，不僅將帶頭鬧事者吹捧為英雄，大幅照片、大篇報道，而且公然提出對梁振英、對特區政府就是要採取暴力、「不暴力不行」。

在此種違法亂港暴力成風影響之下，一批激進青年更盲目將個人學習、就業以至家人關係、朋輩交往中的一切不滿都歸咎到特首和特區政府身上，對「蘋果日報」長期鼓吹的「特區不如港英」、「回歸不如不回歸」、「中國人不如英國人」謬論深信不疑，港人社會一向視為核心價值的法治觀念在他們身上也日趨淡薄，他們對國家民族和歷史「兩眼一抹黑」，更不知守法為何物，一再在遊行集會中打出「龍獅旗」。反對派和亂港傳媒的惡行，以及眼前正在鼓吹不依法普選和「佔中」的一幕，是這種暴力歪風的始作俑者，他們必須受到市民和公義的譴責，並對一切嚴重後果負上責任。

殘酷欺凌虐貓重判活該

三名青年男女，日前在觀塘順天邨地區將一隻流浪貓當成皮球亂踢，令貓隻重傷吐血、痛苦死去，過程為屋邨攝錄機拍下，三人昨在法院被判官戴昭琦判以重罰，兩男入獄十六個月，女子候判。

這是同類案件中判刑最重的一例。這一判決，肯定有人叫好，也會有人非議。叫好者，當然首先是愛貓一族以及其他愛護動物人士，他們把貓狗看成是人類最好的朋友，寧願自己省吃儉用也要對貓狗寵愛有加，這些人對虐貓狂恨得不得也踢上幾腳，重判入獄十六個月只會覺得還不夠重；而非議者，則多是覺得一頭貓沒有什麼大不了，有些「虐人」的事還沒有人理、沒有判得那麼重呢。

話當然不能那麼說，即使社會上確實有比虐貓更嚴重的事件，也不能因此就說虐貓是可以接受的行為。

事實是，同類案件，近期在港有加劇之勢，貓狗以至野猴被人虐待、餓死、斬手斬腳或從高處擲下等案件已一再發生，令到愛護動物團體一再要求警方要加強執法，亦提出了法庭

應予重判的要求。眼前這一宗踢「貓球」案重判，看來確實是為了要起到「以儆效尤」之效。

必須看到，這種虐貓、虐畜惡行的確與當前的社會氛圍和人際關係有一定的關係。反對派政客和亂港傳媒回歸以來不斷鼓吹反政府、罵官員以及仇商仇富情緒，令到一部分年輕人對社會產生不滿，加上沉迷網絡遊戲「打機」，對人與人之間的信任和關係也變得越來越疏離和冷漠，不懂溝通、關懷，以至無辜的流浪貓、流浪狗成了他們發泄情緒的對象，而且往往三五成群行事，正是這種負面、暴力集體情緒的一個反映，被虐的是貓是狗，但施虐的何嘗不也是無知、失落、以至絕望的一群？

對虐貓、虐畜者不能輕饒、應予重判，虐待動物是一種可恥的欺凌行為；但那些刻意製造分化對立、鼓吹暴力衝擊的亂港政客和傳媒，他們的惡毒用心和為害社會，比那些虐貓者更壞上十倍百倍，更令人所不齒。

關 昭

各界：怒斥破壞安寧挑釁國家主權 絕不容忍暴民闖軍營

對於「香港人優先」無視《駐軍法》和《公安條例》，擅闖軍營範圍一事，社會各界怒不可遏，齊聲譴責嚴重違法行為。有政界人士更形容事件是「守法公民絕不能容忍」，並希望警方能依法懲處。

本報記者 冼國強

劉兆佳：中央關注理所當然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劉兆佳強調，中央政府就軍營被不法分子擅闖事件發表聲明，反映出中央非常重視，甚至是非常震怒，所以必須發表嚴正聲明，杜絕相關行為。他續說，以往有人在中聯辦門外揮動龍獅旗，已令中央不高興，如今更有人擅闖軍營，所以一定要表態。他強調，中央只是要求特區政府依法辦事，並非向政府施壓。

鄭耀棠：不處理恐成壞先例

身兼行政會議成員及港區人大代表的鄭耀棠批評「香港人優先」的做法超越了底線，認為一定要檢控有關人士。他說，涉案人士是有預謀地拿着港英旗及高叫「解放軍滾回去」，不可能是誤闖；如果事件發生在其他國家，闖入軍營者有可能已被軍方武力所傷。鄭耀棠認為，若不嚴肅處理事件，可能會成了先例，「可以日日有人闖入軍營」。他又認為，做任何事都有底線，若對中央或特區政府不滿，可以循合法途徑表達，但不能做出超越底線的事。

陳智思：無助聚焦討論政改

行政會議成員陳智思批評，有一小撮人衝擊解放軍的地方，對聚焦討論政改沒有幫助。

譚耀宗：明知故犯應受譴責

民建聯主席兼立法會議員譚耀宗表示，解放軍駐港部隊總部具有主權的象徵意義，肩負維護香港安全的職責，而法律上亦明文規定解放軍駐港總部不能擅闖，而「香港人優先」成員明知是禁區仍然闖進去，應該受到批評和譴責。他又說，本土派的言論不為市民所接受，如果他們在搞「港獨」，只會令香港步入歧途，破壞社會安寧，所以市民要予以譴責。他強調，如果有人試圖衝擊中央駐港機構，而法例上是禁止的話，中央有關部門予以譴責並非不合理。

馬逢國：闖軍營構潛在威脅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立法會議員馬逢國表示，軍營屬於軍事禁區，當中可能涉及精密的儀器和軍事機密。亂闖軍營可能會對國家及香港的安全構成潛在的威脅。馬逢國又表示，有關的人士已經明顯觸犯了《駐軍法》和《香港公安條例》，他呼籲當局對此不能姑息容忍，否則可能會縱容這類型的極端行為，導致一發不可收拾的局面。

吳亮星：港人應尊重解放軍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立法會金融界議員吳亮星表示，闖軍營肯定是非常嚴重的犯罪事件，因為解放軍是最重要的國家部門，這是所有守法公民絕不能容忍的事。他說，解放軍有保衛香港的責任，而且香港不用上繳軍費，香港人應該尊重解放軍。他強調，擅闖軍營者應該根據法例受到嚴厲懲處。

陳勇：顯然觸犯《駐軍法》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勇表示，強烈譴責闖軍營行為是挑釁國家主權。他指出，駐港解放軍是國家主權象徵，叫囂撤軍是挑釁國家主權地位，而這次行為顯然是刻意觸犯《駐軍法》和《公安條例》，挑戰《基本法》的權威。新社聯亦發表聲明，要求警方果斷執法，依法懲處闖軍營者，不能姑息。

《環時》批反對派撕裂社會



▲解放軍駐港部隊總部具有主權象徵意義，肩負維護香港安全職責，法律上亦明文規定駐軍軍營不容擅闖 資料圖片

【本報訊】《環球時報》關注4名港獨分子公然衝擊軍營事件，昨日發表的社評指出，政治寬容並不意味可以隨心所欲挑戰社會秩序與法律底線，香港警方昨日拘捕4名嫌犯向外界發出清晰的信號，香港自由但非無法無天之地。社評重申，政治爭拗與普選爭議必須在法制軌道上解決，反對派打着學西方民主的旗號，實際上是撕裂社會，因此，普選前的數年香港社會是需要至關重要的反思和整理。

政治寬容並非縱容犯法

該報社評指出，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是香港的「根本大法」，2017年特首普選不是國家元首選舉，而是香港行政長官的選舉，這些政治和法律概念既針對香港社會，也包含全體中國人民的意志。評論強調，少數反對派即使有不同政治訴求，也必須尊重香港的法治底線，將所有回歸後未徹底解決的問題政治化，甚至能鬧到挑戰法律的程度「決非正常」。因此扳回不

正常傾向是國家利益，但首先是香港社會自身利益。

社評嚴正指出，外人難免擔心香港社會是否有能力維護全球少有的投資環境，雖然香港主流民意顯然保持着經濟思維理性，但反對派打着學西方民主的旗號，實際做法卻正在撕裂及搞亂社會。香港問題真正有私心的是英美，香港非主流的反對派力量與英美一拍即合，成為相互利用支持的關係，美國把香港作為重返亞太的「意識形態登陸點」，英國希望繼續保持在香港的多重存在。雖然「港獨」從國家層面看是笑話，但有可能原本平靜的社會「攪出點渾水」污染城市的氣氛，「香港反對派做過頭的那些事，埋單的都首先是香港社會」。

社評重申，衝擊解放軍營地和「佔領中環」在香港決不可能成功，香港一旦出現動盪，內地會在政治聲譽上受損失，但絕大部分實際損失都落不到內地社會，因此香港輿論不應錯估內地社會與香港政治穩定之間的利益關係，強調內地希望香港穩定不是為私利。

新社聯強烈要求嚴懲

【本報訊】就「香港人優先」成員日前公然闖入駐軍軍營，新界社團聯合會昨日作出強烈譴責。新社聯指出，近日，極端組織「香港人優先」成員強闖中環駐港解放軍總部及於大樓前鬧事，公然要求解放軍撤出香港，還香港「自治」。當中更有人邊焚毀軍旗，邊揮舞雪山獅子旗，並且公然叫囂侮辱駐軍的口號。駐港解放軍是國家主權的重要象徵，叫囂撤銷駐軍，其實質乃是挑釁國家主權地位。

《基本法》早對駐港部隊的角色有嚴格規定，特區政府負責維持香港社會治安，駐港部隊不

干預香港內部事務。某些人總想把駐港部隊扯進本港內部政爭之中，不知居心何在？「軍事重地，閒人不得進入」更是公民教育的初級內容，激進派是次行為，顯然是刻意觸犯香港的《公安條例》及《駐軍法》，再次挑戰《基本法》的權威。

該會強烈要求警方果斷執法，依法懲處挑戰國家安全和國家主權的違法行徑。對非法強闖軍營者絕不能姑息縱容，以維護香港的法治精神，維護香港各階層一直以來與內地建立的互信關係。



劉兆佳



鄭耀棠



陳智思



譚耀宗



馬逢國



吳亮星



陳勇